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10月26日，公司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送达各位监事。2020年10月28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此次监事会。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因公司正在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公司董事会重新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审计机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公司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8日